

■学人素描

梯若尔:天铸经济学旷世奇才



◎史晨昱

梯若尔仿佛专为经济学而生,被誉为当代“天才经济学家”。他那智慧的光芒和热量洒向经济学每一个研究领域。他具有非凡的概括与综合能力,总是能够把经济学的任何一个领域中最为本质的规律和最为重要的成果以最为简洁的经济学模型和语言表达出来,并整理成一个系统的理论框架。

微观经济理论在解释垄断或不完全竞争问题上的失败分不开的,或者从实践看,产业组织是伴随本世纪以来大型制造业公司的迅猛涌现以后才出现的。20世纪30年代以后,以哈佛大学为基础的正统产业组织理论基本形成,理论界称为哈佛学派。哈佛学派认为,结构、行为、绩效之间存在着因果关系(SCP范式),即市场结构决定企业行为,企业行为决定市场运行的经济绩效。所以,为了获得理想的市场绩效,最重要的是通过公共政策来调整不合理的市场结构。

产业组织理论引起了越来越多的世界一流理论经济学家们的注意和兴趣。他们不断地加入研究的行列。上世纪80年代前后,以梯若尔为代表的经济学家将博弈论和信息经济学的基本方法和分析框架引入产业组织理论的研究领域,对产业组织理论产生了革命性影响。

1988年,梯若尔的代表作之一《产业组织理论》出版,标志着一个新的理论框架的形成。学术界把这种用博弈论方法阐释的产业组织理论体系,称为新产业组织理论。新产业组织理论改写了哈佛学派的SCP范式,几乎重构了整个产业组织理论。

新产业组织理论的特点可以归纳为三个主要方面:从重视市场结构的研究转向重视市场行为的研究;突出了传统产业组织理论单向、静态的研究框架,建立了双向的、动态的研究框架;博弈论的引入,意味着对传统的由市场机制决定的瓦尔拉均衡可行性的怀疑,如现代公司可通过许多非市场的制度安排,如合谋、内部整合、组织结构调整等来解决问题,而不依靠市场。

新规制经济学:破解垄断行业竞争与规制密码

20世纪80年代,世界各地在电信、电力、铁路、煤气、自来水等自然垄断产业中掀起了“管制改革”的浪潮,放松管制、引入竞争、产权私有,由垄断走向竞争已成为世界各国自然垄断产业市场化改革的主导趋势。

传统的规制方法主要有两种:基于服务成本定价的服务成本规制方法和基于拉姆齐定价规则的拉姆齐-布瓦德规制方法。由于忽略了规制中存在的信息不对称问题而使得它们无法提供正当的激励。一般地,被规制的垄断企业拥有有关运营成本的私人信息,并且总是有积极性隐瞒这种信息,因而规制方很难获得精确的成本信息。在这种环境下,上述两种方法会带来极大的激励扭曲。

梯若尔和马斯金在《不可预见的偶然性与不完全契约》论文中,运用机

制设计理论的最新成果证明,不可预见的偶然性所造成的契约的不完全性,并不构成资源配置无效率的本质障碍,在当事人的效用函数不是非常限制性的情形下(即当事人没有很怪的偏好),可以设计出一个激励相容的机制,实现帕累托有效的配置。这就是马斯金-梯若尔提出的“可能定理”。

1999年,梯若尔在Econometrica发表了《不完全契约理论:我们究竟该站在什么立场上?》。这篇论文被认为是对当时轰动整个学术界的不完全契约理论之争的“终结者之声”,同时也是关于该理论最经典的综述。

两部集大成之作:梯若尔才华展露无余

从1991出版之日起,梯若尔和弗登博格合著的《博弈论》便成为博弈论领域最具权威性的研究生教材,为美国各个高校经济学系的博士课程所采用。作为整个博弈理论中最为经典、与经济学中理性人假设最一致相承、也是应用最广泛的理论,非合作博弈是博弈理论中最为重要的部分。书中涵盖了非合作博弈的全部重要内容,不仅包括策略式博弈、纳什均衡、子博弈完美性、重复博弈以及不完全信息博弈等常规内容,而且还

包括马尔可夫均衡这样的非常规内容。时至今日,它仍然是博弈论领域中最前沿的教科书之一。

公司财务领域的研究在过去二十年有了长足的进展,但传统公司财务理论的缺陷一目了然:一方面,局限于对称信息框架下研究公司的财务结构对公司价值的影响,其代表性成果为莫迪里亚尼-米勒定理(简称MM定理),但MM定理所要求的条件过于理想化,使得该理论在现实应用中受到很大限制,也无法解决公司财务领域出现的一些实际难题;另一方面,众多令人眼花缭乱的模型互相独立,不成体系,令人困惑。

2002年底,梯若尔出版了《公司财务理论》,在公司金融理论领域具有里程碑式的意义——第一部一统江湖之作。梯若尔令人耳目一新、驾轻就熟地给一个原本支离破碎和复杂得令人沮丧的领域带来了无可置疑的统一和简约之美。他以公司金融和契约理论的联系统一大书,在不对称信息框架下重新改写了公司财务理论,运用对策论、激励理论、产业组织理论的方法,重点讨论了公司治理结构、控制权分配、流动性管理、监管与收购等问题,给公司财务理论界定了更广阔的研究范围和新的研究重点与方向。

■本期人物话语



不针对资产价格出台措施

吴晓灵(中国人民银行副行长)9月13日在出席“《财经》论坛:中国金融新棋局”时表示,央行会关注资产价格的变化,但不针对资产价格出台措施。当前适度从紧的货币政策有利于资本市场的健康发展。

■多声道

中国顺差增长会有所缓解

高虎城(商务部副部长)9月14日在国务院新闻办发布会上回答记者提问时说,通过一系列的调控措施,中国顺差增长会有所缓解。但是由于贸易结构和全球产业结构转移等诸多因素,中国在对外贸易中保持一定规模顺差的局面将会延续一段时期。从去年末到今年上半年,中国政府针对一部分出口产品,特别是“两高一资”产品(高耗能、高污染和资源型产品)的出口采取了包括降低出口退税、增收出口关税在内的系列调控措施。这些调控措施大部分是在7月1日之后开始生效的,有一个政策的显效期,所以我们还在观察和研判这些措施出台后可能会出现的情况。

中国经济没有过热

乔纳森·安德森(瑞银董事总经理、亚太区首席经济学家)9月13日告诉《金融时报》记者,仔细分析中国GDP的组成就会发现,国内需求、投资以及消费的增长实际上只有9%或不到9%,剩下2%到2.5%是进出口增长。这种经济绝对没有过热,是供给过热而不是需求过热。解决供给过热的关键是削减过多的产能,而不是紧缩信贷、放缓经济增长,具体做法是提高重工业、重型产业的生产成本和加快人民币升值步伐。另外,A股的价格已经比较昂贵,其合理、公平的估值应低于目前的水平,但A股市场并不会出现幅度很大的修正。

通过财税政策化解泡沫

许善达(国家税务总局原副局长)9月13日在出席“《财经》论坛:中国金融新棋局”时表示,近两年中国企业利润的强劲增长,其间存在多重泡沫因素,应通过加快环保制度改革、资源价格的调整、增值税转型等手段,消化潜在的泡沫。目前,我国企业的社会保障成本支出,离市场经济应该支出的份额和比重差距比较大。资源价格仍未完全市场化,比如水资源价格比实际的市场价值低很多,与国际同类企业相比,中国企业的折旧水平比较低。折旧是资本回报的重要渠道,是资本更新、企业保持未来增长的重要因素。折旧水平偏低,实际上体现在当前的利润会提高,但是未来的发展潜力会受到损害。

CPI涨幅仍然处于安全的范围内

姚景源(国家统计局总经济师)日前在接受新华社记者采访时指出,8月CPI上涨6.5%是在预料之中。推动CPI走高的主要因素仍然是食品价格上涨,特别是猪肉价格。其中,食品类价格上涨5.9个百分点,占涨幅的90.8%。今后几个月CPI继续大幅上涨的可能性不大,没有必要担心物价的全面上涨。目前的上涨仍然是结构性上涨。在国家统计局统计的8大类商品中,8月份,仍然是5类上涨,3类下降,并没有全面上涨。如果看核心CPI(扣除食品和住房),8月份仅仅上涨了0.8%,仍然处于安全的范围内。

■经济学思潮追踪

现代契约理论: 传承、融合与发展

◎梁怡

契约,是现代社会政治领域的核心概念之一,源自罗马法的合同概念Conactus。六世纪的拜占庭查士丁尼一世编著的《法学阶梯》(或译作《法学总论》)将“契约”解释为“由双方意愿一致而产生相互间法律关系的一种约定”,这奠定了近代以来“契约”思想的基础。

后世的法学体系秉承这一思想,认为契约是产生法律效力的双方或多方当事人的合意。只不过大陆法和英美法的理解又有不同:前者认为契约是一种协议,是产生、变更、终止债的关系的法律行为;而后者认为契约是一种“承诺”,是“可以依法执行的诺言”。

霍布斯、洛克、卢梭、孟德斯鸠等哲学家吸取了罗马法的“契约自由”思想,建立起“社会契约”的理性概念,认为政府是社会契约的产物,政府不能侵犯人民的权利。

经济学历经古典和新古典时期的发展,直至现代,也建立起了涵盖法学契约概念以及市场交易和企业组织等契约关系在内的契约思想体系。

古典主义的自由思想基本上是直接取材于罗马法契约自由思想,新古典契约理论则继承了罗马法契约自由思想和古典主义的自由思想。近30年来迅速发展的现代契约理论已发展成包括委托代理理论、不完全契约理论以及交易成本理论三个理论分支在内的急剧扩张力的理论体系。

委托人——代理人这对范畴,最早是由美经济学家罗斯在1973提出的。在委托代理理论中,委托代理关系泛指任何一种涉及非对称信息的交易,在交易中具有信息优势的一方为代理人,另一方为委托人。委托人和代理人间的利益不一致及信息不对称,是委托代理问题产生的主要原因。后来,诺贝尔奖得主詹姆斯·莫里斯以委托人与代理人间的信息不对称为基本前提,采用“分布函数的参数化法”和著名的“一阶化”方法建立起了标准的委托代理模型。

不完全契约是指由于契约中的部分内容是第三方或权威仲裁机构(如法庭)可观察但不可证实的,因此契约只能是不完全的,契约的不完全性在于“不可描述”,即难以在事前制定详尽无遗的规则。不完全契约理论的奠基人为1987年获克拉克经济学奖获得者、美国经济学家桑福德·格罗斯曼和哈佛大学经济系主任、经济学教授哈特,他们非常强调不完全契约和剩余控制权在确定企业边界和财务结构方面的作用。由于不完全契约不能把在各种条件下的所有责任和权利规定得清清楚楚,因此没有详细规定的那部分权利,即剩余控制权,就必然归资产所有者。

2001年,哈特在慕尼黑大学作演讲时又提出了一种新的观点,即“契约在事前是不完全的,但在事后可以是完全的”。实现事后完全的途径,是重新假设签约各方具有短期承诺能力,并且进行一种承诺博弈(commitment game),即看谁在这种机制中率先实施特殊战略而赢得“赛跑”。

直到威廉姆森把有限理性引进以后,交易成本理论才真正建立。虽然科斯从一开始就想使新制度经济学面向现实,但由于他没有意识到行为假定的重要性,制度经济学的其他几位开创者也都没有考虑到行为假定的重要性,这导致后来对于新制度经济学理解上的分歧。

这样,在威廉姆森把有限理性引进以后,新制度经济学中关于行为的假定就涉及两方面内容:关于充分理性的假定和关于有限理性的假定。有限理性引出的交易成本理论主要强调的是有限理性和不完备合同,是一个事后的治理机制,但是这里的不完全性与不完全契约的不完全性是不一样的。有学者认为,前者根源于不同经济体系下的每个人的有限理性,而后者则来自于特定的有限理性,即只有仲裁人是有限理性的。

20世纪90年代以后,交易成本受到了很大攻击,为说明交易成本究竟是来自主观还是客观的问题,新制度经济学家广泛寻求理论突破。布坎南在谈宪政时,把成本看作一个主观因素。诺斯则通过建立认知模型来解释制度的变迁。而威廉姆森从2000年开始考虑在演化心理学的基础上寻求交易成本经济学的理论基础。这些新切入点的核心思想,就是试图通过引入认知模型来解决主观成本问题,考虑交易成本在制度演变过程中的内生化问题。

虽然现代经济学契约理论中各主要分支的主张不同,但并不相互排斥,而是在不同的领域具有不同的解释力,因而彼此之间潜在地存在着相互补充和相辅相成的关系。但是,要将不同的契约理论分支纳入一个统一的分析框架之内,在目前仍然存在着相当大的困难。可以预见的是,随着契约理论的深入发展,契约理论分支之间的融合趋势应会取得进展。